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主动公开
加 急

佛交法规函〔2020〕28号
B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 代表建议第 20200137 号建议答复的函

赵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合理利用地下空间建设收纳箱式停车场的建议》(第 20200137 号)收悉，利用地下空间建设停车场具有环保、占地面积小、高效、复合利用土地资源等优点，我局十分赞同您提出的关于合理利用地下空间建设收纳箱式停车场的建议。经综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以及各区政府的意见，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市汽车保有量持续上升。目前，我市机动车保有量达到 325 万辆（其中小汽车保有量为 255 万辆），而全市停车场泊位仅约 135 万个，停车泊位缺口约 120 万个。从每年增量数据上分析，我市每年新增汽车数量超过 20 万辆，新增停车泊位却只有 13 万个，停车泊位缺口仍在不断扩大。而且，我市小汽车使用强度居高不下，平均使用（出行）

达到 2.65 次/日，超过北京、深圳、上海等一线城市。在小汽车保持着的高拥有、高增长、高使用“三高”态势，以及停车泊位缺口不断扩大的背景下，“停车难”问题已成为城市治理的顽疾，中心城区特别是老旧小区问题则尤为突出。

二、所做工作

切实解决“停车难”问题，是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迫切需求。近年来，我市采取多措并举的方式，停车场管理工作总体稳中有进，持续向好。但是，面对越来越严峻的停车位缺口，如何规范停车行业发展、缓解中心城区“停车难”问题，仍是我们需要重点关注的工作。而增加停车位的供给，目前是解决“停车难”问题的重要途径之一。《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修编》中明确“鼓励开发商、物业管理公司、业主委员会、停车企业等多种主体积极利用小区的空闲用地、绿化用地通过内部改造挖潜，建设地下停车库或机械停车场”。《佛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5 修订版）》也提出鼓励地下停车场的建设。

长期以来，我局高度重视停车场管理工作：一是以考促管。2014 年，我局就将停车管理考评纳入到全市城管考评工作中，进行绩效考核，通过每季度持续开展停车场管理明检暗检考评，不断规范及引导我市停车场管理工作；二是完善体制机制。建立市、区两级公共停车场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行业管理职责，领导亲自督导指挥，进一步加强了我市公共停车场建设管理工作

的统筹力度，确保了停车场管理工作能有效推进、落实落地；三是规划引领。制定并出台了《佛山市停车专项规划》，提出道路停车泊位增长目标、发展规划，从而缓解道路停车供需矛盾的问题，发挥了市级统筹和规划引领的作用；四是科技引领。通过搭建全市停车场管理信息平台，推进停车场以及道路停车泊位智能化改造，实时掌握停车场动静态数据，全面实现停车场智能化管理；五是建章立制。在没有上位法的背景下，制定并报市政府印发实施《佛山市利用自有建设用地设置机械式停车设备管理办法》（佛府办〔2019〕27号）、《佛山市停车场管理办法》（佛山市人民政府令第10号）等政策法规，为我市公共停车场规划、建设和管理提供了法理依据。

三、经验借鉴

2019年，我局了解到汕头市近年来大力推进地下公共停车库建设，为了多方位掌握停车场建设管理经验，6月12日至13日，我局组织市自然资源局，以及禅城区政府治堵办、自然资源、交通、交警、消防、公用、公资部门及相关镇街人员前往汕头考察地下井筒停车库。考察组认真考察了汕头市地下停车库建设基本情况、建设模式，以及如何通过车位共享的形式解决停车难问题，获益良多。

据了解，汕头市专门成立了中心城区地下停车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常务副组长，住建局作为

主体单位负责实施，并把地下停车场建设工作纳入政府工作报告。汕头市政府项目审批部门通过联合审查、容缺后补等方式给报建审批开放绿色通道。同时，项目由开发商自主建设、运营，政府主要提供政策支持，负责指导、统筹、协调，政府投入和风险相对较小，市场活力大。2019年底，汕头市首期8个停车库已完工，目前正在运营中。我局与相关部门以及投资方将保持紧密联系，密切关注其地下停车场选点、建设、运营等环节存在的各种问题。禅城区交通运输局将此次考察情况以专题报告的形式上报了区政府，并计划持续了解汕头、杭州停车场建设主管部门该工作情况，或邀请投资方前来我市做专题汇报，认真听取区内相关职能部门意见，深入研讨实施可行性。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强和改进全省城市停车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0〕19号）、《佛山市停车场管理办法》（佛山市人民政府令第10号）、《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修编》等文件要求，我局将进一步发挥市、区两级公共停车场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结合《佛山市停车专项规划》梳理出的重点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库，重点对禅城、南海、顺德区片区供需矛盾突出、土地资源稀缺片区项目进行讨论，在充分征求意见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在我市开展地下停车场试点建设工作。

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停车场管理工作的关心，并希望您继续支

持我们的工作！



(联系人：谢柳峙；联系电话：82622550)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委军民融合办，禅城区人民政府，南海区人民政府，顺德区人民政府，三水区人民政府，高明区人民政府。

